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06

债券代码：113548

债券简称：石英转债

转股代码：191548

转股简称：石英转股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2022年02月22日，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陈士斌、邵静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均表决通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在会上对此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2.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的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有损害公司及

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此次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我们一致同意此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3. 2022年02月22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和定价原则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公司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做出了客观、独立的判断意见，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金额：万元，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上年 预计金额	上年 实际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508.00	-
	武汉鑫友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970.00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38.90	产品结构调整所致
	东海县香格里拉生态园有限公司	80.00	86.00	-
合计		2,700.00	2,602.90	

注：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年度报告经审定的数据为准。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交易内容	预计总金额 (含税, 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石英产品	3,000.00
	武汉鑫友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石英产品	1,200.00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东海县香格里拉生态园有限公司	购买农产品	100.00
合计			4,3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凯德石英”）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忠恕

注册资本：5,14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 年 01 月 15 日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工业开发区漷兴三街 6 号

经营范围：生产电子用石英玻璃；加工金属制品；制作石英玻璃仪器、管材、电加热器、电光源石英紫外线杀菌灯、紫外线净水设备、水箱；安装、调试、维修电子用石英玻璃、金属制品、石英玻璃仪器、管材、电加热器、电光源、石英紫外线杀菌灯、紫外线净水设备、水箱；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

2、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凯德石英 9.93%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凯德石英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信誉良好，具备充分履约能力。

(二) 武汉鑫友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鑫友泰”）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肖正发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07 月 10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潜江市杨市办事处杨市工业园 16 号

经营范围：石英玻璃纤维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石英玻

璃及制品、特种电光源产品生产、销售；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销售；进出口业务（不含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决定设置行政审批的项目）。

2、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陈士斌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鑫友泰 50% 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鑫友泰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信誉良好，具备充分履约能力。

（三）东海县香格里拉生态园有限公司（简称“香格里拉”）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邵静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05月19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平明镇周徐村

经营范围：生猪养殖、销售；谷物及其他作物、园艺作物种植、销售。

2、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邵静为香格里拉的法定代表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香格里拉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信誉良好，具备充分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2022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为

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员工日常生活需求所发生的销售产品、采购商品等关联交易。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以及对外发展的需要，同时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专业资源和优势，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关联方也不会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3日